

就业中心名称及电话：



| | | |
|---------|------|------|
| 金钟就业中心 | 2591 | 1318 |
| 北角就业中心 | 2114 | 6868 |
| 东九龙就业中心 | 2338 | 9787 |
| 西九龙就业中心 | 2150 | 6397 |
| 观塘就业中心 | 2342 | 0486 |
| 沙田就业中心 | 2158 | 5553 |
| 上水就业中心 | 3692 | 4532 |
| 荃湾就业中心 | 2417 | 6197 |
| 新界西就业中心 | 2463 | 9967 |
| 东涌就业中心 | 3428 | 2943 |

工作试验计划

工作试验 知遇良机

专题页面：



计划热线：

2152 2090

互动就业服务网站：

www.jobs.gov.hk

计划目的

透过为期一个月（30天）的全职或兼职工作试验*，协助在寻找工作方面有困难的求职人士，以提升其就业竞争力。



内容

- 计划的参加者会被安排在参与机构内担任正式的工作，为期一个月（30天）。
- 参加者与参与机构并无雇佣关系。
- 在试工期间，参与机构会向参加者提供在职培训，并且委派一位富经验的员工为指导员。
- 每位参加者在完成一个月（30天）的全职工作试验后，最高可获9,600元的试工津贴，而兼职工作试验的津贴额则以每小时57元计算，其中500元由参与机构支付。
- 劳工处会为参加者投保保险。
- 劳工处鼓励参与机构在参加者试工期满后，聘用他们为正式雇员。

(*如参加者与参与机构的协议及实质工作时数为每星期达18小时及少于30小时，以及一个月(30天) 试工期内的总工作时数少于130小时，则属兼职性质。在任何情况下，所有工作试验参加者于一个月(30天) 试工期内的总工作时数上限为208小时。)



成功个案

个案一：工字出头，开展第二事业

冯先生原是一名印刷师傅，唯本地印刷业逐渐式微，他被迫「转行」。求职期间，他在劳工处互动就业服务网站认识「工作试验计划」，并登记成为参加者。在「工作试验计划」就业主任帮助下，他获安排到一间铝窗工程公司参与为期一个月的试工。虽然冯先生拥有维修相关的工作经验，但他坦言铝窗维修

与他过往的维修工作截然不同。冯先生十分感激公司负责人彭先生的指导，庆幸自己参加「工作试验计划」，认识公司并获得试工机会。冯先生的工作态度获得彭先生赞赏，试工期满后更获得公司长期聘用。

冯先生认为「工作试验计划」能够帮助寻找工作方面有困难的人士，参与计划的公司愿意为不同背景的求职人士给予试工机会。他鼓励合格的求职人士立即报名参加。



个案二：转换跑道，从「执药」到「执笔」

参加「工作试验计划」前，罗女士是一名兼职中药配药员，她一直希望可以从事文职职位，可惜未遇到合适的工作。后来经培训机构的介绍下，罗女士参加「工作试验计划」，得悉一间出版社正在招聘兼职客户服务助理，处理客人查询及一般行政工作。罗女士决定应征有关职位，并获安排参加为期一个月的试工。试工期间，「工作试验计划」的就业主任及其公司的指导员都尽心尽责地跟进她的工作情况，令她顺利投入新工作。

罗女士特别感谢指导员耐心讲解工作的每项细节，让她清楚明白工作的流程，做事更加得心应手。

罗女士认为一个月的试工经验让她对文职工作建立信心。在完成试工后，公司聘用了罗女士为正式员工。



年青参加者心声：「工作试验计划」给我真正的工作经验！

中年参加者心声：「工作试验计划」帮我成功转行！